

天津津通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克清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1,030,9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9.3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天津津通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因流动资金紧张分别于11月25日和11月28日向天津海钢板材有限公司分两次借入资金50万元和40万元，并于11月28日用90万元承兑汇票归还了上述借款。该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11,030,9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天津津通铁塔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天津津通铁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月9日